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新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展新密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项目

项目编号：新密磋商采购-2025-24

甲方：新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新密市兴华土地测绘有限公司



甲方：新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称甲方）

乙方：新密市兴华土地测绘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经政府招标采购确定乙方作为新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展新密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项目的技术服务单位，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

开展新密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

二、主要工作内容：

开展新密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在全市范围内，对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等5类自然资源资产进行全面清查，查清资产实物量，核算价值量，摸清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逐步理清使用权状况，建立完整的自然资源资产数据库，形成资产“一张图”。

三、工作任务要求

1. 采集资产清查价格体系建设和更新所需的基础资料，协助开展价格体系建设工作。对省级资产清查价格体系成果进行核实、确认。

2. 开展本行政区内全民所有土地、森林、草原、湿地资源资产清查，其中，森林、草原、湿地资源资产清查按照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实物量成果核算价值量。结合逐级下发的各类资源资产清查结果，查清本行政区内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形成实物量图层和价值量图层。

3. 在地籍调查成果覆盖范围内，结合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等管理数据开展全民所有土地、森林、草原、湿地等自然资源资产的使用权清查以及县级管理的矿产资源资产的矿业权状况清查，结合逐级下发的各类资源资产清查结果，重点理清国有建设用地、矿产等自然资源资产的使用权状况，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其他类型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的使用权清查，形成产权图层。

4. 开展县级管理的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实物量清查、价值量核算，重点查清储备土地有关情况。汇总省、市级下发的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清查结果，形成实物量图层和价值量图层。

5. 对资产清查成果进行自检，建立县级资产清查成果数据库。

1.6 配合省级、市级开展相关工作。

四、工作技术标准

- GB/T2260《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 GB/T7027《信息分类和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 GBT9649《地质矿产术语分类代码》
- GB/T11615《地热资源地质勘查规范》
- GB/T13727《天然矿泉水资源地质勘查规范》
- GBT13908《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
- GB/T13923《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
- GB/T13989《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和编号》
- GBT15281《中国油、气田名称代码》
- GB/T16820《地图学术语》
- GB/T17766《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
- GB/T17798《地理空间数据交换格式》
- GB/T18507《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
- GB/T18508《城镇土地估价规程》
- GB/T19231《土地基本术语》
- GB19377《天然草地退化、沙化、盐渍化的分级指标》
- GB/T21010《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 GB21139《基础地理信息标准数据基本规定》
- GB/T24708《湿地分类》
- GB/T26424《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技术规程》
- GB/T26535《国家重要湿地确定指标》
- GB/T27648《重要湿地监测指标体系》
- GB/T28405《农用地定级规程》
- GB/T28406《农用地估价规程》
- GB/T28407《农用地质量分等规程》
- GBT33186《陆地国界数据规范》
- GB/T33444《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
- GB/T33453《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建设规范》
- GB/T37346《不动产单元设定与代码编制规则》

GB/T958-2015《区域地质图图例》
GB/T35633《公开版地图地名表示通用要求》
GB35650《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测绘基本技术规定》
GB/T35764《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要求》
GB/T42547-2023《地籍调查规程》
CH/T1008《基础地理信息数字产品 1: 10000、1: 50000 数字高程模型》
CH/T1007《基础地理信息数字产品元数据》
CH/T9021-2013《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 1: 50000 晕渲地形图》
LYT1821-2009《林业地图图式》
LYT2021《基于 TM 遥感影像的湿地资源监测方法》
TDT1009《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技术规范》
TDT1016《国土资源信总核心元数据标准》
TD/T1018《建设用节约集约利用评价规程》
TD/T1052《标定地价规程》
TD/T1055《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
TD/T1076《国土调查数据缩编技术规范》
TD/T1060-2021《自然资源分等定级通则》
TD/T1061-2021《自然资源价格评估通则》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127号）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河南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4〕40号）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郑州市林业局关于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郑自然资办发〔2024〕44号）

包含但不限于以上文件，以上文件如有修订、更新，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五、服务期限：2026年6月底前完成

六、提交成果内容及要求

（一）数据成果

1. 资产清查数据

（1）全民所有农用地资产清查数据

- (2)全民所有建设用地资产清查数据
- (3)全民所有未利用地资产清查数据
- (4)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资产清查数据
- (5)矿产资源资产清查数据
- (6)全民所有森林资源资产清查数据
- (7)全民所有草原资源资产清查数据
- (8)全民所有湿地资源资产清查数据
- (9)水资源资产清查数据

2. 资产清查价格体系

- (1)全民所有农用地资产清查价格数据
- (2)全民所有建设用地资产清查价格数据
- (3)矿产资源资产清查价格数据
- (4)全民所有森林资源资产清查价格数据
- (5)全民所有草原资源资产清查价格数据
- (6)全民所有湿地资源资产清查价格数据

3. 价格信号数据

- (1)全民所有农用地资产清查价格信号数据
- (2)全民所有建设用地资产清查价格信号数据
- (3)全民所有未利用地资产清查价格信号数据
- (4)矿产资源资产清查价格信号数据
- (5)全民所有森林资源资产清查价格信号数据
- (6)全民所有草原资源资产清查价格信号数据
- (7)全民所有湿地资源资产清查价格信号数据

(二)文字成果

- 1.《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总结报告》
- 2.《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质检报告》

(三)图件成果

各类资源资产清查专题图

(四)数据库成果

县级资产清查成果数据库

七、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权利

- (1) 确定工作范围，审查技术方案，对项目成果提出具体要求；
- (2)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按计划完成项目并提交符合验收标准的成果；
- (3) 甲方有权对乙方承担的项目经费的使用状况进行监督；
- (4) 甲方有权纠正和制止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未按工作方案及本合同要求开展工作的情形。

2. 义务

- (1) 配合乙方做好外业调查和资料收集工作；
- (2)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行政协调；
- (3) 按期、足额将项目经费拨付给乙方。

(二)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权利

- (1) 乙方有权按照工作方案和技术方案的要求，自主选择确定具体的工作方式和组织形式；
- (2) 乙方有按合同规定实施项目计划、安排所承担项目经费使用的权利；
- (3) 乙方对提供的成果具有解释权。

2. 义务

- (1) 乙方负责全部技术工作；
- (2)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形式向其它单位和个人提供项目成果，包括调查资料，中间成果及最终成果；
- (3) 按照工作方案和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及时提交成果，但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提交成果的除外；
- (4) 乙方对成果的质量负责，若项目成果因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造成验收不合格的，乙方负责返工修改、补充和完善工作，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
- (5)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成果的验收工作，并承担成果验收费用。

八、成果所有权：

1. 本次工作产生的成果和产品所有权及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成果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3.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本项目的技术成果、技术资料 and 文件。

九、项目费用

1. 项目费用

本次项目技术服务费中标价为：大写人民币柒拾玖万捌仟圆整，小写¥ 798000.00。

2. 支付条件与方式

乙方完成工作任务并提交所有成果，待成果通过市级预检、汇总，完成更新时点省级资产清查成果汇交入库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名称：新密市兴华土地测绘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支行

账号：261106175991

十、保密

1. 本项目所涉及的保密数据和保密资料，仅限于乙方在本项目合同期内使用，不得向第三方提供及用于其它用途。

2. 乙方不得将涉密数据在计算机互联网、政务网等非涉密网络上传输、登载。

3. 乙方发生涉密数据外传、丢失、被盗或者造成泄密事故的，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补救，并及时向甲方报告，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1. 降低或不执行质量标准和规划要求，不具备完成项目所需的条件和能力的。

2. 在甲方或甲方委托技术支撑单位指定的整改期限内，乙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质量要求的。

3. 未经甲方同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本项目的技术成果、技术资料和文件的，或公开发表与本项目有关的论文、著作等的。

4. 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

5. 乙方将该项目转让给他人的，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

十二、合同争议及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积极协商的态度，严格履行本合同，因为不可预见因素或本合同未尽事宜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解决不成，可依法向新密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1、对其它有关事项的具体协商意见另立条款，作为本协议书的附件。

2、本协议书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其中任何一方若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对协议有任何变更或修改，应提前1个月通知对方，双方进行协商，若单方面违反协议内容，不履行其职责，视作违约，应根据协议内容承担违约责任。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2025年6月3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2025年6月30日